

2020



Washington Office of Superintendent of
PUBLIC INSTRUCTION

Child Nutrition

简明食品安全指南

生冷食品

- 生冷食品应立即食用或在收到食品后两小时内冷藏。
- 对于牛奶、奶酪和肉类生冷食品，应立即放入 41°F 或以下冷藏。

热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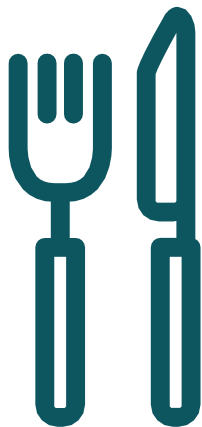
- 热食应立即食用或在收到食品后两小时内冷藏。
- 对于所有热食，在食用前应使用烘箱、烤炉或微波炉将其重新加热至至少 165°F。

丢弃食品

- 丢弃所有在室温下放置两小时或以上的食品。
- 未食用的食品应在四天后丢弃。

请牢记

- 在进餐前，务必使用肥皂和水洗手至少 20 秒。



2020



Washington Office of Superintendent of
PUBLIC INSTRUCTION

Child Nutrition

简明食品安全指南

生冷食品

- 生冷食品应立即食用或在收到食品后两小时内冷藏。
- 对于牛奶、奶酪和肉类生冷食品，应立即放入 41°F 或以下冷藏。

热食

- 热食应立即食用或在收到食品后两小时内冷藏。
- 对于所有热食，在食用前应使用烘箱、烤炉或微波炉将其重新加热至至少 165°F。

丢弃食品

- 丢弃所有在室温下放置两小时或以上的食品。
- 未食用的食品应在四天后丢弃。

请牢记

- 进餐前，务必使用肥皂和水洗手至少 20 秒。